

國立政治大學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

聯絡人：梁毓莊

聯絡電話：02-29393091#63019

傳真：29390459

電子郵件：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5月23日

發文字號：政院外字第106001472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附件一、附件二、附件三

主旨：本校外國語文學院為執行教育部「區域文化及經貿人才培育計畫」

，將於本(106)年暑假開設「越南文經貿班」，敬請惠予公告課程訊息，並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為配合我國佈局東南亞之經貿政策方針，本校外國語文學院和北區大學外文中心特規畫本次越南語文及經貿人才的密集培訓課程，以因應在越南投資設廠之台商對語言人才之殷切需求。本次課程授課時數為160小時，課程結束後，本院將核發結業證明書予成績及格者；成績優秀學員將有機會赴海外見習台商企業及工廠。
- 二、本課程為免費報名參與，惟須收取保證金。報名採紙本通訊方式，期限自即日起至6月26日止，詳細資訊請至本院網頁「最新消息」查詢。
- 三、隨文檢送附件如下，附件二和三請務必檢附。

(一)【附件一】招生簡章

總收文 106/05/23



政治大學外國語文學院東南亞區域人才培育方案

106 年度暑期「越南文經貿班」報名簡章

一、課程目的與特色：

為配合我國佈局東南亞之經貿政策方針，政治大學外國語文學院和北區大學外文中心特規畫本次越南語文以及經貿人才的密集培訓課程，以因應在越南投資設廠台商對語言人才的殷切需求。本課程採暑假密集上課之模式，安排系列進階語言訓練和專題課程，提供給具有基礎越南語程度的學生更深度的語言技能之專業訓練機會；此外，培訓課程結束後（預計 8 月中旬），另安排約 2 週參訪越南當地企業行程，成績優異之學員可獲補助前往當地見習。

二、招收對象：

- (一)具有基礎越南語的大四（含升大四）學生和研究生，不限科系，有興趣及意願赴越南工作者。
- (二)至少有一年修習越南文經驗。請檢附成績單或修讀證明書。
- (三)未修習越南文者，但父母有一方為新住民者，亦歡迎報名。

三、開設班別：中級越南文班、高級越南文班各一班。中級班需有在校越南文一年之學習紀錄；高級班則需有在校越南文一年以上之學習紀錄。

四、分語言課程、專題課程兩類訓練課程，共 10 門科目，總時數 160 小時。

類別	序號	科目名稱		時數
語言課程	1	中級越語	高級越語	24
	2	中級會話	越語經貿對話	32
	3	中級語法	高級語法	16
	4	中級寫作	應用文寫作	16
	5	中級聽力	高級聽力	16
	6	中級閱讀	經貿新聞閱讀	16
	7	中級翻譯	高級翻譯	16

類別	序號	科目名稱	時數
專題課程	8	越南經貿	12
	9	越南政治、法律	8
	10	越南習俗文化	4

五、授課期間：自 7 月 3 日至 8 月 2 日，每週一至五上課，總計 160 小時。

六、授課地點：國立政治大學（台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 64 號）， 詳細時間和教室另行公告於本院網頁。

七、報名方式：

1. 填寫紙本報名表連同繳費收據於期限內以「掛號」寄送或親送至政治大學「北區大學外文中心」辦公室，地址如下：

11605 台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 64 號

外語學院「北區大學外文中心計畫」辦公室 (道藩樓 320305 室)

2. 報名預計於 6 月 26 日截止(郵寄以郵戳為憑),6 月 28 日下午四點公告學員名單、課程表，請上網查看最新公告。
3. 報名表上各項資料填寫不清、檢附證明不完整，或未完成保證金繳費，恕不受理。

八、繳費說明：本課程為**免費**參與，惟需繳交**保證金 3,000 元**（如未能完成課程或未取得結業資格者，保證金將不予退還）。住宿費依據本校暑宿規定入住、繳費：女宿 7,005 元，男宿 6,620 元，另加收保證金 1,000 元。

九、課程保證金繳交說明：

保證金：新台幣三千元整（不含手續費）。

【帳戶資訊】

銀行：第一商業銀行，銀行代碼：007，

分行別：木柵分行，帳號：167-68-072861

戶名：梁毓莊

完成轉帳或電匯，請務必妥善保留收據，並隨報名表寄回，以利對帳。

十、結業證明書：課程結業後成績及格者發給結業證明書。

十一、 即時資訊查詢：

■政治大學外語學院最新消息：<http://www.foreign.nccu.edu.tw/>

十二、 聯絡窗口：政治大學外語學院「北區大學外文中心」梁毓莊助理

【電話】02-2939-3091 分機 63019

【Email】flec@nccu.edu.tw

政治大學外語學院東南亞區域人才培育方案「暑期越南文經貿班」報名表

中文姓名				黏貼兩吋照片二張
英文姓名 (與護照同)				
就讀學校/系級		學號		
身分證字號				
護照號碼		報名班別	☐ 中級越南語班 (A 班) ☐ 高級越南語班 (B 班)	
出生日期(西元年)	年	月	日	Email
連絡電話	手機			家用電話
通訊地址				
住宿申請	☐ 是 ☐ 否 (※因配合本校住宿組規定，住宿日期為 7/1-8/31)			
曾修習東南亞 相關課程	1		3	
	2		4	
個人研修計畫	請描述您的求學規劃、就業規劃、見習動機及參與見習活動對您未來的可能影響。(可自由增加頁數。)			
所需具備資料	☐ 報名表 ☐ 在學證明 ☐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語言修讀證明 ☐ 保證金匯款收據 ☐ 本人郵局或銀行帳戶影本			
申請人簽名	年 月 日			

政治大學外國語文學院「北區大學外文中心」個人資料保護同意書

政治大學外國語文學院「北區大學外文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舉辦「越南語言培訓」系列培力課程，必須取得您的個人資料。在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本中心將依法蒐集、處理您的個人資料。當您簽署本同意書時，表示您以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若您未滿 20 歲，應予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

1.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請您詳讀下列本中心應行告知事項：
 - (1). 機關名稱：國立政治大學外國語文學院「北區大學外文中心」
 - (2). 蒐集目的：越南語言培力課程
 - (3). 個人資料類別：含姓名、出生日期、地址、電話、電子郵件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詳簡章及報名表）
 - (4). 個人資料使用期間：自報名日起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
 - (5). 個人資料使用地區：中華民國
 - (6). 個人資料使用對象：本中心內部、與本中心合作之政府單位及非正政府單位。前述合作關係包含現存或未來發生之合作。
 - (7). 個人資料使用方式：網際網路、電子郵件、書面資料。
2.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就您個人資料：(1)查詢或請求閱覽 (2)請求補充或更正 (3)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使用 (4)請求刪除。如欲行駛以上權利，請與本中心聯絡。 E-mail：flec@nccu.edu.tw
3. 您可以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中心您的個人資料，惟您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本中心將無法提供課程報名及後續相關服務。
4. 本人理解若不提供個人資料，將影響相關課程業務辦理及後續服務。
5. 本中心應盡個人資料保護法保障個人資料安全之責任，非屬本同意書個人資料使用情形應先徵得本人同意分得為之。

立書同意人本人親簽：_____ 法定代理人：_____

未滿 20 歲請法定代理人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